

四部门解读《城市更新“十五五”规划》

新华社北京6月8日电(新华社记者 樊曦 王优玲) 8日,国务院新闻办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四部门就我国首部国家级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城市更新“十五五”规划》作出解读,明确目标任务、细化政策举措、回应社会关切。

铺展发展蓝图 提升城市品质

当前,我国城镇化正从快速增长期转向稳定发展期,城市发展正从大规模增量扩张阶段转向存量提质增效为主的阶段。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副部长秦海翔表示,规划明确了城市更新的时间表、任务书和路线图,提出了10项主要指标、23项重点任务、7个方面政策举措、14项重大工程和行动。

秦海翔表示,规划聚焦增进人民福祉,从人民群众最关心的居住品质、公共服务、人居环境、基础设施等方面设置了10项规划指标;对标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目标,部署了6方面重点任务。

在任务部署上,“十五五”期间将实施一批民生工程、发展工程、安全工程。

具体来看,民生工程方面,重点是推进“好房子”建设,持续改造城镇

老旧小区,加快建设完整社区,提升城市公共服务品质;发展工程方面,重点是增强城市发展动力,激活城市存量资源潜力,推进老旧街区、厂区改造提升,为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创造条件;安全工程方面,重点是推进危旧房、城中村改造,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造,提升风险防控和应急保障能力。

地下管网是城市运行“生命线”。秦海翔说,“十五五”期间,将继续建设改造城市地下管网约77万公里,其中,燃气管网约20万公里、排水管网约17.5万公里、供水管网约17.5万公里、污水管网约10万公里、供热管网约12万公里。在增强城市安全韧性的同时,也将带动有效投资。

强化要素保障 破解更新难题

城市更新资金需求量巨大,“钱从哪来”是各方关注焦点。

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司长郭方明介绍,2024年起,财政部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启动支持部分重点城市实施城市更新行动,连续三年累计支持50个重点城市先行先试。中央财政对东、中、西部每个城市分别给予定额补助。同时,统筹各项资金渠道,支持城市更新重点任务。“十五五”期间,中央财政还将保持较大的支持力度,并不断优化政策设计,提高资金

使用效益。

国家发展改革委固定资产投资司负责人关鹏表示,2026年将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城市更新专项资金970亿元,重点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市危旧房改造等项目,惠及居民约800万户。同时,在“两重”建设中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1600亿元,比上一年增加250亿元,支持城市燃气、排水、供水、供热等地下管网建设改造。

关鹏说,下一步,将优先支持公共安全和民生保障类工程,统筹支持老旧街区厂区改造提升等发展类工程,并在创新投融资机制方面鼓励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运营。

盘活存量土地和空间资源是城市更新的核心任务之一。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局长谢海霞介绍,要按照规划提出的“全面摸清城市存量资产资源底数”的要求,通过建立上下贯通的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来强化存量资源的摸排,弄清底数,在“一张图”上对存量资源进行全生命周期的管理,打通部门数据共享,切实能够把资产管起来,让资源用起来,使城市活起来。

守文脉优治理 赋能城市发展

历史文化是城市的灵魂,也是城

市魅力的关键。陈少鹏表示,在城市更新中保护和传承好历史文化,是必须履行好的责任。要在城市更新全过程、各环节加强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做到保护第一、应保尽保、以用促保。

具体措施包括:继续做好资源调查,“十五五”期间,将持续开展老城区、老街区专项调查,摸清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历史建筑等资源底数,对符合条件的要及时认定公布,同时做好建档、测绘、挂牌等工作。做好整体保护,开展历史文化名城、街区保护提升工程,建立以居民为主体的保护实施机制,在保护历史风貌的同时消除安全隐患、提升基础设施水平。做好活化利用,将活化利用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工业遗产、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等,引入新业态新动能,以文化赋能城市发展。

提升城市治理能力水平也是规划的重点任务。陈少鹏说,要健全城市治理工作体系,发挥好“一委一办一平台”作用,不断完善居民、企业、群团组织、社会组织共同参与的城市治理制度机制。完善社区服务机制,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作用,推动城市治理重心和配套资源下沉,深入开展城市管理进社区工作。推动城市治理智慧化精细化。

身定标、“明招暗定”等违规问题,依法打击应标方租借证照、虚假交易、商业贿赂等违规行为,推动治理医疗设备等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

通知还要求,严格落实医务人员职业道德准则、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及其实施细则,加强高等学校直属附属医院工作人员廉洁从业等规范要求,着力改进服务态度,重点整治在执业活动中违背职业伦理、违反职业道德、忽视医疗质量安全、违规多点执业或外出会诊,以及借参加学术活动接受非法利益输送等问题。

14部门“亮剑”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不正之风

新华社北京6月8日电(记者李恒) 记者6月8日从国家卫生健康委获悉,国家卫生健康委等14个部门近日印发通知,部署2026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旨在通过多部门联动,清除医药购销领域风险隐患,积极营造风清气正行业环境。

依法查处“暴力伤医”“网络医闹”等案事件,重点治理借助第三方以科研名义变相实施“带金销售”等不法行为,治理不具备相关资质开展服务、违规开展“轻医美速成班”、虚假商业营销等医美行业乱象,整治代孕、胎儿性别鉴定、开具虚假出生医学证明等乱象……通知共有11项内

容,要求持续深化医药领域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规范行业秩序。

通知要求,查处医药流通领域未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相互串通操纵药品价格等价格违法行为。重点监管高值医用耗材、医用设备等领域,重点整治采购人“关键少数”违规干预、拆分项目规避公开招标、量

教育部部署相关行动 促进高校毕业生顺利就业

新华社北京6月8日电(记者王鹏) 记者8日从教育部获悉,为抓住离校前后促就业关键期,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顺利就业,教育部部署于6月至8月开展2026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

数据显示,行动期间,各地各高校预计举办校园招聘活动4000余场,提供岗位信息超500万个。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持续推出线上专场招聘10余场,汇集提供岗位超150万个。

据了解,本次行动以“百日冲刺再发力 精准服务促就业”为主题。根据教育部要求,行动期间,各

地各高校要聚焦当前就业工作重点难点,加力拓展市场化就业岗位。针对就业进展缓慢的省份、高校、学科专业和二级院系,重点组织人社厅(局)长、就业局长开展高校“一对一”定点联系,加力组织“小而精、专而优”的院系专场招聘。

此外,教育部还要求从严做好就业数据登记,认真落实毕业去向登记制度,对违反相关规定的单位和人员严肃追究问责;切实维护毕业生就业权益,深入开展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清理整顿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招转培(贷)”欺诈、“付费内推”、虚假招聘、滥用试用期等违法行为。

房产出租

1、德宽路帆布厂综合楼202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7923平方米,租金每月6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2、开发区菱北西路厦华花园6-203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111.63平方米,租金每月8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3、湖心北路1号戏曲大厦北面裙楼第3层,面积378平方,每平方米25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4、湖心北路88号广电大楼部分办公室出租,租金每平方米37元(包含水、电、物业费)。

5、湖心北路88号安庆市广

播电视台B号楼一楼,毛坯,面积1212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25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6、孝肃路252号原安庆市广播电视台办公楼2层,面积152平方米,每平方米20元。

7、龙山路物华大厦13层,面积640.35平方米。

8、开发区绿地新里城翰林公馆S8-A幢1层16室门面房出租,面积42.14平方米。

9、广电大楼东楼7楼1223㎡。

10、华中西路北四巷312号1-603室60㎡,租金每月5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出租咨询:阙先生 13905565826